

未符合審查監理原則之境外基金，總代理人及銷售機構不得以促進永續發展或ESG相關主題作為基金行銷訴求等。

二、政府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措施之成效

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對國內經濟民生之衝擊，立法院數度提高「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之特別預算上限至8,400億元¹⁴⁰，並視疫情影響情形延長適用期限¹⁴¹，以帶動消費及提振內需市場，降低疫情對民眾與企業之影響，並維持國內經濟成長動能。

截至111年4月底，該特別預算已執行7,121億元，約占全部特別預算數8,400億元之85%，剩餘預算將用以因應未來疫情變化所需。此外，本國銀行配合各部會(包括本行)紓困貸款案及自辦貸款案件，截至111年4月27日已核准607,429件，核准金額計5.22兆元，其中本行推出之中小企業專案貸款融通機制，截至111年4月29日銀行已核准中小企業專案貸款戶數達306,888戶，金額5,035億元(表4-3)，有助於中小企業取得資金渡過疫情困境。

表 4-3 本行辦理銀行承作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方案之實施成效

單位：戶；新臺幣億元

截至111.4.29		A方案	B方案	C方案	合計
受理情形	戶數	76,053	59,823	176,811	312,687
	金額	1,517.9	2,729.1	906.0	5,153.0
核准情形	戶數	74,796	59,187	172,905	306,888
	金額	1,480.7	2,677.0	877.6	5,035.3

註：1. A方案貸款對象係中小企業，且信用保證9成以上者，貸款額度最高400萬元，貸款利率最高1%，申請期限自109年4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2. B方案貸款對象係中小企業，且徵提其他擔保品(含信用保證8成)者，貸款額度最高1,600萬元，貸款利率最高1.5%，申請期限自109年4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3. C方案貸款對象係小規模營業人，且信用保證10成者，貸款額度最高100萬元，貸款利率最高1%，申請期限自109年4月20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資料來源：本行業務局。

110年在政府紓困措施發揮成效下，我國經濟成長率達6.57%，創11年來新高，且優於歐美及亞洲主要經濟體；失業率由110年6月高峰4.8%逐步回降至年底之3.64%，

¹⁴⁰ 行政院於109年2月提出600億元之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案，其後4月及7月各追加預算1,500億元及2,100億元，110年6月及9月再分別追加2,600億元及1,600億元，合計特別預算達8,400億元。

¹⁴¹ 110年5月立法院三讀通過延長特別條例及特別預算上限至111年6月底，111年4月行政院鑑於國內疫情升溫，再度提請立法院同意延長至112年6月底。

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實際人數亦由8月底高峰之58,731人，大幅縮減至111年4月之12,198人。企業部門受惠於全球景氣穩定復甦推升電子產品及傳統產業商品需求，110年上市櫃公司獲利創近10年新高，帶動股市屢創新高。

此外，110年我國雖仍面臨疫情挑戰，但金融機構持續獲利，其中壽險公司及票券公司獲利續創新高；逾放比率維持在低點，授信品質仍佳；資本水準亦維持適足，且遠高於法定最低標準。前述表現顯示我國金融機構經營體質健全，有能力因應疫情帶來之不利衝擊。

三、本行將持續於必要時採行措施以促進金融穩定

110年在疫情持續發展但對全球經濟活動衝擊漸緩下，我國金融市場及金融基礎設施維持正常運作及穩健發展，金融機構維持良好獲利，資產品質尚佳，且資本水準適足。整體而言，我國金融體系維持穩定。本行將持續採取妥適之貨幣、信用及外匯政策，以因應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變化，促進金融穩定，金管會亦增修金融法規及強化金融監理措施，以健全金融機構業務經營及維護金融穩定。

111年初以來，全球景氣持續復甦，惟新冠肺炎變種病毒Omicron疫情再起，供應鏈瓶頸仍存，加上近期俄烏戰事爆發，主要國家相繼對俄羅斯進行經濟金融制裁，造成大宗商品供應受阻而價格高漲，進一步推升全球通膨壓力。此外，美國等主要經濟體寬鬆貨幣政策逐漸退場，預期全球經濟成長轉趨溫和。展望未來，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國際原物料價格飆漲、變種病毒引發疫情反覆，均可能使全球高通膨現象更加持久，加以主要經濟體加速緊縮貨幣政策，均將擴大金融市場波動，增添全球經濟下行風險。

在經濟前景面臨高度不確定性下，本行將持續密切關注相關後續發展對我國經濟金融之可能影響，並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促進國內金融穩定。